附件2

重庆市个人就业登记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户籍地址 |  |
| 常住地址 |  |
| 户籍性质 | □家庭 □集体 □城镇居民家庭 □农村居民家庭  |
| 文化程度 | □小学 □初级中学 □普通高中 □技工学校 □职业高中 □中专技校 □大学专科或同等学历□大学本科或同等学历 □硕士研究生□博士研究生 □无 |
| 人员类别 | □高校毕业生 □4050人员 □零就业家庭人员 □低保家庭人员 □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 □去产能企业职工 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 □复员退伍军人 □残疾人员 □刑满释放人员 □戒毒康复人员 □初高中毕业生 □农民工 □中职毕业生 □在校大学生 □西部志愿者  |
| 人员类别证件号码 |  |
| 就业类型 | □单位就业 □公益性岗位就业 □自主创业 □灵活就业 |
| 请抄录以下内容并签名：本人承诺，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，如有不实，愿意承担一切责任。  本人已知晓：1．如就业地点发生变化，需及时向新就业地街道（乡镇）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申请就业登记。2．如需申请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，需在申请表中注明补贴备案信息，并配合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调查核实。3．如需申请社会保险补贴、低保就业补贴等政策，需在规定时限内提出申请，逾期未申请视为自动放弃。 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以下信息由灵活就业人员填写 |
| 是否申报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| □是□否 | 就业岗位 |  |
| 就业地点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雇主身份证号码（个体工商户雇工填写） |  |
| 以下信息由单位就业、公益性岗位就业、自主创业人员填写 |
| 单位名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岗位名称（公益性岗位填写） |  | 用工性质（公益性岗位填写） | □全日制□非全日制 |
| 以下信息由未参保单位就业、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就业人员填写 |
| 用人单位资料登记表 |
| 用人单位地址 | 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单位联系电话 |  |
| 经济类型 | □国有经济 □集体经济 □股份制经济 □联营经济□个体经济 □私营经济 □港、澳、台投资经济 □外商投资经济  |
|
| 所属行业 | □农、林、牧、渔业 □采矿业 □制造业 □建筑业□电力、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□交通运输、仓储及邮电通信业 □信息传播、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□批发和零售业 □住宿和餐饮业 □金融业 □房地产业 □租赁和商务服务业□科学研究、技术服务和地质勘察业 □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□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□教育 □卫生、社会保障和公共设施 □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 □公共管理与社会组织 □国际组织 |
| 备注 |  |

填表说明：

1．初次办理的申请人需出示居民身份证（社会保障卡）原件。

2．高校毕业生等申请人需提供毕业证书等身份凭证复印件。

3．办理《就业创业证》的申请人，需提供近期2寸免冠登记照1张。

4．下列人员需提供以下凭证：

⑴用人单位未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人员，提供劳动合同（劳务协议）复印件等凭证。
⑵家政服务人员、个体工商户雇工、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就业人员提供劳务协议复印件。
⑶商贩提供进货凭证或经营图片等凭证复印件。
⑷网约车驾驶员提供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》、网约车平台公司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（劳务协议）复印件。

⑸其他就业类型人员提供相关就业凭证复印件。